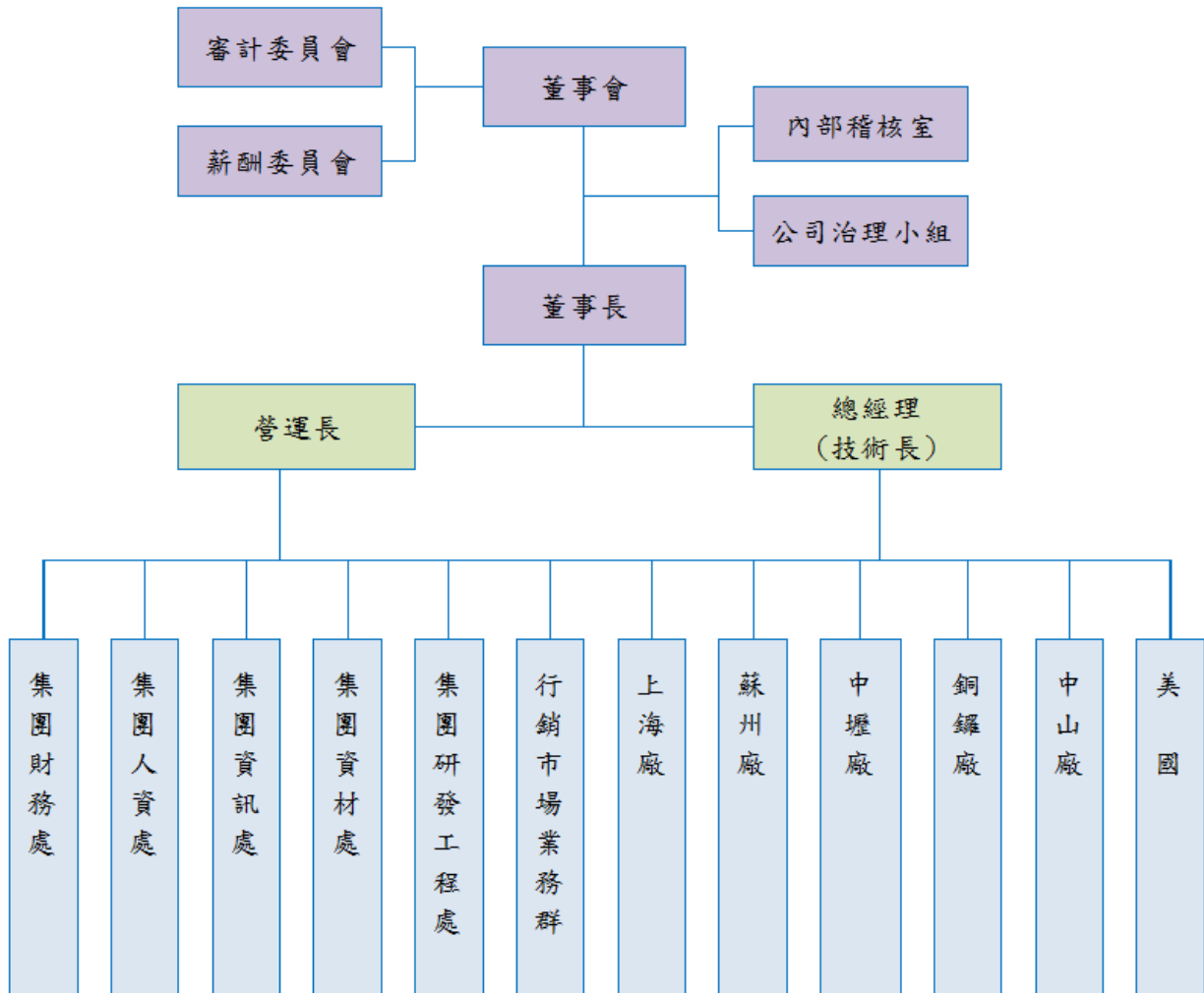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除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規外，並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做為建置有效公司治理架構遵循之依據，以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



公司治理主管

本公司108年7月董事會通過指派財務協理莊美真(為公司經理人層級)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莊協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並由莊協理擔任召集人成立公司治理小組，協助公司建置公司治理架構、健全公司治理相關辦法及公司網站之設置。

職權範圍：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108年度業務執行重點：

1. 建置公司治理架構；
2. 編製或修改公司治理相關辦法；
3. 提供董事執行職務所需資料；
4. 安排董事進修；
5.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6.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遵法事宜；
7.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
8.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時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9. 辦理年度董事會及其成員績效評估；
10. 辦理公司資訊揭露、網頁維護等；
11. 辦理董事責任險之投保。

108年度進修情形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08/08/02~108/08/02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董事會運作	108/08/28~108/08/28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新勞動事件法對企業之影響及法遵稽核實務	108/10/22~108/10/22	6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108/11/21~108/11/21	3
本年度進修總時數為15小時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董事長室	對公司經營業務做成政策性指示及訂定目標方針，並任命主要經理人推展業務。
總經理室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
營運長室	負責集團營運之事務。
內部稽核室	掌管公司內部稽核之工作，並將查核結果提供管理階層及評估企業風險。
公司治理小組	統籌辦理、訂定、推動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作業辦法及流程。
集團研發	統籌公司研發機構設計、光學開發及新產品導入等相關業務。
集團資材	統籌公司採購策略及成本控制等相關業務。
集團人資	統籌公司人力資源及組織策略之管理業務。
集團資訊	統籌公司資訊系統分析/計劃、導入與維護業務。
集團業務	掌理產品銷售、客戶服務並開拓市場，負責新產品之導入及現有客戶之維護。
集團財務	統籌公司財務、會計、稅務及經營分析事項之政策擬訂及作業管理業務。
台灣廠	掌管台灣製造生產、銷售。
蘇州廠	掌管蘇州製造生產、銷售。
上海廠	掌管上海製造生產、銷售。
中山廠	掌管中山製造生產、銷售。
銅鑼廠	掌管台灣製造生產、銷售。
美國	掌管歐、美地區銷售。